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南投縣政府 函

地址：54001南投市中興路660號
承辦人：技士 何佳玟
電話：0492244759
傳真：0492244762
電子信箱：jw12355@nantou.gov.tw

受文者：南投縣政府警察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1月24日
發文字號：府授交管字第1140008558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主旨 (376483000A_1140008558_ATTACH1.pdf)

主旨：檢送本府公告自114年3月1日起本縣境內路外公共停車場
電動汽車充電專用停車位使用規定，敬請協助於適當處張
貼公告周知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依據停車場法第32條第3項及電動汽車充電專用停車位及其
充電設施管理辦法第9條第1項規定辦理。

正本：南投縣議會、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中部科學園區管理局、國家發展委員會中興
新村活化專案辦公室、交通部觀光署日月潭國家風景區管理處、農業部林業及自然
保育署南投分署、國立臺灣大學生物資源暨農學院實驗林管理處、竑穗興業股
份有限公司、台灣聯通停車場開發股份有限公司、百里亭有限公司、凱映國際股
份有限公司、台灣普客二四股份有限公司、中興電工機械股份有限公司、南投縣
政府地政處、南投縣政府新聞及行政處、南投縣政府教育處、南投縣政府警察
局、南投縣風景區管理所、南投縣各鄉鎮市公所

副本：南投縣交通管理所



交通警察隊 收文:114/02/03



A11140006873 有附件